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和湖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编制本报告。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的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及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改进措施、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等八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统计数据的起止时间为2020年9月1日到2021年8月31日。

一、概述

本年度，学院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学院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的重要抓手，进一步落实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不断深化思想认识，加强谋划部署，完善工作机制，深入推进信息公开工作。

学院成立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作为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机构，全面领导学院信息公开工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协调推进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实施。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设在党政办，党政办主任兼办公室主任，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为成员。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监督小组，负责监督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是否真实，程序是否合法，时间是否及时，职工群众反映的问题是否得到解决等。

学校通过校园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手机短信等方式，大力构建信息公开网络立体平台，切实做好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学校门户网站上专设信息公开专栏，发布信息公开的相关制度和年度工作报告等信息，及时更新学院工作动态，加强了人员招聘、物资设备采购、工程招投标、收费项目等事项的公示公开力度；学校微信公众号作为信息公开的新媒体渠道，及时发布学校相关工作动态、校园新闻、招生信息等内容，形成了多平台并举的信息公开新格局；OA网上办公系统作为校内教职工内部无纸化办公平台，目前该系统也成为学校各项工作信息、通知公告、相关制度和文件面向全体教职工进行信息公开的渠道之一。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的主要内容

根据省教育厅要求，学院主动公开年度重点工作、教育管理制度规程、教职工、学生切身利益相关重大改革举措和各类事项，主要内容包括：

1.学院基本情况：学院名称、办学地点、办学规模、内设机构、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各部门、二级学院等机构负责人情况。

2.学院制度文件：学院的发展规划、新校区建设实施情况、学院重大事项改革方案、年度重点工作及实施情况，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与结果、学院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办事规程、廉政规定等。

3.学院党建工作：学院意识形态教育工作、重要法规、党员发展、组织建设、统战工作、政治理论学习、党史学习教育等。

4.涉及学生切身利益的事项，包括招生政策、招生计划、录取结果、招生录取分数线、招生执行情况及其收费依据、收费标准；学生管理制度和办法，包括对学生各种奖励、处分，助学金的发放等情况，以及就业等有关信息；三好学生评选、学生干部任用、专升本、特困生补助等相关政策、条件、指标、结果等；教学管理情况，包含学院教学校历、专业设置、教学大纲、教学管理工作基本规程、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管理办法、编制发布教学质量年度报告、学生学籍管理、学生毕结业等。

5.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包括干部任用、业务考核，教师职务评审聘任、晋职晋级、评先评优等相关政策、指标、审批程序、结果；绩效工资分配的办法、标准和使用情况。

6.科研管理情况：学院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制度、科研项目结题等科研管理信息。

7.招生工作情况：学院招生章程、招生计划、招生咨询、招生宣传资料等。

8.学校财务收支情况：有关经费的预算及使用情况，其它各项收入来源、支出及使用情况。

9.基建招标情况，基建、维修工程的规划、设计、预算、招投标、工程竣工结算等情况。

10.学院大宗物资、大宗办公用品以及教学仪器设备、图书、教材的购置。

11.人才引进、教职工在职学习培训、公派出国境等情况。

12.领导干部党风廉政建设和审计监督有关方面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信息的数量

2020-2021学年，学院通过官方网站发布综合新闻稿件384篇，学院要闻594条，媒体关注稿件416篇，新媒体微信（服务号）推送63期92篇文稿。全院每周通过短信平台主动公开信息，全年达650余条，其中涉及党政信息200余条，教学管理类信息130余条，科研管理类信息60余条，学生管理类信息50余条，招生就业类信息40余条，财务、后勤管理类信息40余条，招投标管理类100余条，人事招聘类10余条，其它信息若干条（含各类综合信息）。上述信息同时在学院网站和校内外媒体公开发布。学院发布《学工简报》、《督导简报》共计20期，制播160余期午间、晚间校园新闻，传达校内大事小情；通过OA办公平台主动公开校务信息300余件，传达上级文件精神1180件。2021年2月5日到5月24日，109天共形成109期疫情防控摸排和学生动态信息通报，实现对全校学生全覆盖疫情精准摸排与通报。

（三）主动公开信息的途径和方式

1.会议公开：通过召开职代会、党委会、院长办公会、相关专题会议等，以会议纪要形式公开学院信息；

2.新媒体公开：通过学院校园门户网站、校内广播、LED电子屏幕、OA办公系统、电子办公邮件等向校内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公开信息；

3.传统媒体公开：主要包括纸质媒体，如校报、简报、统计报表及橱窗、宣传栏、手机短信等形式面向全校或校内一定范围内公开信息。

4.通过阳光服务平台、“投诉与建议”电话，定期召开学生代表座谈会等形式，广泛听取学生对学院教育教学、后勤保障、行政服务等工作的建议与意见等，为学生参与学院民主管理和事业发展搭建平台，营造和谐、民主、开放的校园氛围。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一)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2021学年，学院共收到五份《依申请公开申请》，经审核不属于依申请公开范围。

(二)不予公开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党纪党规和校纪校规要求保密的事项依法依规不予公开。

四、信息公开评议情况

2020-2021学年，通过座谈会与问卷调查，学院师生员工90%以上认为院领导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学院的一些重大事项、特别是关系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决策做到了及时公开或事先征求意见、及时召开座谈会，学院以院领导与部门负责人“八进”等工作为契机，深入师生开展调研，认真听取师生意见，及时处理和办结教职工的诉求，学院信息公开的渠道全面到位，教职工对学院信息公开工作表示满意，评议良好，为构建和谐文明的校园环境起到了重要推动作用。

五、因信息公开遭到举报的情况

本年度学院信息公开没有引起举报、投诉等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信息公开工作主要经验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大力信息化建设推进信息公开。明确学院官网、部门网页为信息公开主要渠道，形成统一、规范和相对稳定的信息公开体系，各网站由专门责任人负责更新，并严格实行三查三审制度，保障信息准确。制定信息公开工作指南。健全相关规章制度与流程，加强信息发布和回应，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的主渠道，做好宣传和解读，加强与学院教职工、社会热心人士的交流和互动。

(二)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

2020-2021学年，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个别部门信息公开意识不够强，对信息公开工作不够重视，导致部分信息的公开不够及时、全面。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服务创新功能有待加强。在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等深化信息公开的长效机制建设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三)信息公开工作改进措施

下一阶段我院将从以下方面改进信息公开工作：

1.加强学习培训工作。组织安排全体师生员工学习《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提高信息公开业务人员素质，做好信息公开培训工作。树立信息公开意识，提高业务水平。

2.加大信息公开力度。逐步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做好重大公共政策决策信息的公开工作。

七、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它需要报告的特别事项。